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0年12月14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7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的董事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茅院生先生、张纪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茅院生先生、张纪臣先生简历及个人情况请见本公告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茅院生先生、张纪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茅院生先生、张纪臣先生简历及个人情况请见本公告附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投资款拨付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和次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投资款拨付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48)。

本议案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黄志坚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和次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49)。

本议案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

茅院生先生简历及个人情况

茅院生先生，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安徽人，无境外居留权，博士。2007年12月进入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历任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审计部）负责人、新华书店总店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1月至今任新华书店总店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曾荣获“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先进个人”、“国家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茅院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

张纪臣先生简历及个人情况

张纪臣先生，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山东人，无境外居留权，硕士。1999年8月进入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历任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经理办副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0年1月至今任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曾荣获“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国家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央直属机关五一劳动奖章”、“中国出版政府奖‘优秀出版人物奖’”。

张纪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